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H SUN HANDBAG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新手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3)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華新手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起，楊志偉先生(「楊先生」)因其他個人公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

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之辭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楊先生在任內為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麗全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何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何先生，68歲，於製作及廣播行業擁有逾30年豐富經驗。於一九七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期間，何先生於電視廣播有限公司(「**TVB**」)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編劇、創意總監及製作部節目總監(非戲劇製作)。**TVB**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511)，主要從事免費電視廣播、節目製作、節目發行及分銷、數碼媒體業務及書刊發行。其後，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何先生任職電訊盈科媒體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裁及製作總經理，該公司主要於香港提供收費電視服務。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何先生為智樂演藝文化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策劃／統籌舞臺設計及佈景、音響燈光及視聽效果製作等服務。此外，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何先生為上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的企業導師。自二零二一年二月起，何先生為**TVB Music Group Limited** (前稱星夢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之總裁。

何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月獲香港城市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期間，何先生為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在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96)，其為連鎖餐廳經營商，在香港、澳門及中國銷售日本拉麵。除上述者外，何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何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起初步為期2年，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何先生有權獲得董事袍金每年200,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該等花紅由董事會按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其資歷、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表現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何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並無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並無及/或並無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何先生已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標準；(ii)其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其委獲任時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會所深知，概無其他有關何先生獲委任的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何先生加入本集團。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楊先生辭任後，何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承董事會命
華新手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慶文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蘭香女士及馬任子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國昌先生、黃煒強先生及何麗全先生。